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九批 2021年4月30日）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污染类型**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是否办结** |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D2SX202104250016 | 赤石桥乡胡家庄村，村西200米左右有一“长信煤矿”，将煤矸石倾倒在厂区东边的土地上，污染环境；该煤矿配套的“洗煤厂”，无环评手续，违法生产一年多，生产作业时，气味呛人。 | 长治市沁源县 | 土壤、大气、其他污染 | 1、山西马军峪常信煤业有限公司120万吨/年矿井项目位于沁源县赤石桥乡胡家庄村，原山西省环保厅于2012年7月18日以晋环函〔2012〕1497号文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予以批复。2019年12月19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8日。2021年4月，该企业自主环保竣工验收通过专家评审。该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煤矸石运往厂区东侧环评批复的一荒沟（举报所在地）处置，已建设拦矸坝、消力池、排洪涵洞，但矸石场处置的煤矸石存在部分区域堆置高度偏高、部分边坡覆土厚度不足的环境问题。2、沁源县金峪煤焦有限公司年入选原煤240万吨项目位于沁源县赤石桥乡胡家庄村，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2020年3月18日，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沁源分局在日常检查中，发现该企业生产设施已基本建成，但未取得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沁源分局对该企业未批先建的行为处以罚款20万元。经调阅厂内视频监控等证据资料，该企业在2020年-2021年间，存在违规调试生产设备的情况，联合调查时，该企业未调试生产，厂内及周边未发现异味。经核查，举报反映问题属实。 | 属实 | 处理情况：1、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沁源分局、沁源县自然资源局责令山西马军峪常信煤业有限公司立即改正，严格按照矸石场设计方案、环评报告书的要求对煤矸石进行合理处置。2、长治市生态环境局沁源分局已对沁源县金峪煤焦有限公司违规调试生产设备的行为进行了立案（沁环立字〔2021〕08号），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同时，责令其在未取得合法手续前，严禁擅自调试生产设备。整改情况：1、2021年4月27日，山西马军峪常信煤业有限公司开始对矸石场进行削坡分级、加厚黄土并压实等方式，开始对矸石场进行规范化整治。2、沁源县金峪煤焦有限公司负责人已签订承诺书，保证在未取得合法手续前不再擅自调试生产设备。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2 | D2SX202104250037 | 上党区月华街有两个小区：上秦新区、刘家庄新区，两小区的生活污水无任何处理直排大小区西侧的黑水河河道。 | 长治市上党区 | 水 | 经现场调查，上秦新区和刘家庄新区位于上党区太岳西大街，两个小区建设项目属三元煤业棚户区改造项目，共计建设楼盘9栋,住宅套数1742套。上秦村和刘家庄村分别于2020年6月6日和11月2日启动搬迁，共计入住646户，约2440人。两个小区未配套建设生活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排入黑水河河道。经核实，举报问题内容属实。 | 属实 | 1、2021年4月10日上党区政府召开区长办公会，住建等相关部门参加，对太岳西大街整条路新建小区（包括上秦新区和刘家庄新区）生活污水处理问题研究制定方案，经研究决定太岳西大街小区生活污水进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所需配套管网建设项目交由上党区城投公司具体实施。上党区政府目前已组织勘察设计等技术部门开展了前期工作，正在完善图纸设计，预计4月30日开工建设，6月30日前项目建设完成。责任人：琚向东（区城投公司），联系电话：13133052373。2、上党区政府为解决目前两小区生活污水直排入河问题，制定了应急处理措施，由第二污水处理厂每天用罐车运至该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责任人：秦雄恩（区住建局），联系电话：13203455858。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3 | D2SX202104250036 | 铁三局名字叫光明院，长北铁路立交桥附近有一家大煤场，早上七点进出家属院拉煤，扬尘污染，噪音严重。 | 长治市潞州区 | 噪音,大气 | 经现场调查，该场所为郑州铁路局长治北车站货运车间一货场，属于郑州铁路局内部单位，现场存有大量原煤、焦炭，反映的存煤情况属实；未发现车辆道路运输，反映的拉煤车扬尘、噪声情况不属实。 | 部分属实 | 2021年4月21日被举报后，马厂镇政府已向该货场下达了整改通知，责令其严禁储存煤炭，立即予以清理。截止4月25日，已采用火车拉运的方式清运133节火车皮。马厂镇政府责成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长治北车站加大铁路运输计划协调力度，5月7日前全部清运完毕。在未完成铁路清运前，现场堆煤严格落实滤网苫盖措施，严格控制扬尘污染，每日对场地进行多次清洗清扫，确保场区干净整洁。在完成铁路清运后，不得在货场储存煤炭。责任人：曹高峰（马厂镇党委书记）。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4 | D2SX202104250053 | 建筑工地（建造医院）土地不全，扬尘严重 | 长治市屯留区 | 大气 | 1、针对府东花园北侧，建筑工地（建造医院）土地不全问题，经调查该问题属实。南街村民刘建岗以建医院为名在府东花园北建设用地上修建建筑物，未经审批和规划，属于未批先建。2、针对建筑工地扬尘问题，经调查该问题属实，现场调查发现建筑物料露天堆放未进行苫盖。 | 属实 | 1、该施工工地未批先建违法行为已被屯留区自然资源局立案调查（屯自然资执立〔2021〕05000030号），现已停工，下一步将依据调查结果依法依规处理进行处理。2、工地内建筑材料已整理归置，物料、裸地已进行苫盖。 | 阶段性办结 | 无 |
| 5 | D2SX202104260008 | 侯堡镇付北村东南面，有一恒祥焦化厂正在建设的焦化项目无任何手续，污水未经处理直排到漳河，污染环境。 | 长治市襄垣县 | 其他污染，水 | 1、经调查，举报中称“侯堡镇付北村东南面,有一恒祥焦化厂正在建设的焦化项目无任何手续”实指山西金烨焦化有限公司205.4万吨/年炭化室高度6.8米捣固焦化升级改造项目，该项目位于襄垣县夏店镇白草坪村、襄垣县恒祥焦化有限公司东侧，于2020年10月底落地襄垣后，11月5日开始编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先期进行“三通一平”工作，2021年3月中旬，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在对该项目施工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公司在完成“三通一平”后还进行了部分地基打桩工作，现场向建设单位宣传了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并要求其立即停工，待环评文件经批复后再行建设。目前该项目已停止修建，并将厂区内土方苫盖，等待环评批复。经现场核查，该项目建设期间，暂不产生污水，也不存在污水直排漳河行为。举报问题部分属实。2、襄垣县恒祥焦化有限公司位于襄垣县夏店镇白草坪村，2009年8月20日原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对90万吨/年焦化联产10万吨甲醇项目进行了环境批复，2010年12月17日对该项目执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10月28日，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中，该公司蒸氨废水经A2O2工艺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熄焦工段，熄焦后的废水经加药、絮凝、沉淀后，再进行循环熄焦使用，不外排。检查中调阅了该企业近期水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加药记录、企业自行监测报告，均显示该企业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同时对浊漳河流经恒祥焦化有限公司段进行巡查，未发现恒祥焦化有限公司有入水排污口，另外对该河段上、下游进行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该河段上下游水质无明显变化，目前没有未经处理污水直排到漳河的现象。举报问题不属实。综上所述，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 部分属实 | 1、责令山西金烨焦化有限公司205.4万吨/年炭化室高度6.8米捣固焦化升级改造项目严格按照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停工停建，尽快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待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后恢复建设。2、责成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切实加大日常监管力度和频次，确保襄垣县恒祥焦化有限公司正常运行防污设施，废水经处理后达标回用。3、责成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针对漳河重点断面和重要河段水质加大定期不定期排查、采样、监测频次，发现影响水质的问题及时查处，确保漳河水质达标。4、责成夏店镇和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主动了解群众诉求，积极发动群众进行监督举报，协调好企业和群众的关系，全力确保群众利益不受损害。 | 已办结 | 无 |
| 6 | X2SX202104250009 | 举报长治市上党区苏店镇南董村口英雄南路西侧，村民王树安占用耕地私自建房、卖红瓦、黄沙、水泥等材料，改变土地用途，污染环境。 | 长治市上党区 | 大气 | 经现场检查和调查，苏店镇南董村村民王树安未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擅自占用南董村集体土地堆放黄沙、水泥等建筑材料，涉嫌非法占地。经核实，举报内容属实。 | 属实 | 针对苏店镇南董村村民王树安违法占地问题，依据2020年第四季度卫片执法图斑（图斑监测编号为14040419919），2021年3月11日苏店镇政府已责成国土所对其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编号：202109002）。2021年4月10日-12日，苏店镇政府已对王树安违法建筑物进行了拆除；对黄沙、水泥等建筑材料全部清理完毕并对土地进行了复垦。目前已经恢复耕作条件，整改完成。 | 已办结 | 无 |
| 7 | X2SX202104250008 | 反映长治市潞州区淮海公园，从早晨6点就有人跳广场舞，下午2点30或3点又开始跳，晚上也有，声音太大影响正常的教学生活。长治市潞州区太行公园有一“想唱你就唱歌苑”每天下午唱歌声音非常大”。 | 长治市潞州区 | 噪音 | 1、经现场调查，淮海公园大石头东侧，早6点，有居民跳广场舞，音响声音较大，7点结束；上午9点半，公园帆船广场平台上有居民跳交谊舞，11点结束，音响声音适中；下午4点，有两拨居民同时在大石头东侧、西侧，跳交谊舞和广场舞，音响声音较大，5点30结束；晚上8点，有居民跳广场舞，音响声音较大，9点半结束。2、经现场调查，太行公园“想唱你就唱歌苑”娱乐场地位于太行公园南边龙船售票处旁，是群众性自发组织的唱歌活动，现场检查时该场地内没有进行唱歌活动。经走访，该唱歌活动时间为每日15点至18点30分，演唱时音响声音较大，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经核实，举报问题基本属实。 | 基本属实 | 潞州区延南街道、太西街道联合公安派出所分别对淮海公园、太行公园的唱歌、跳舞、乐器演奏等活动组织者进行了劝导和警示教育，要求其控制音响音量、文明活动，避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 已办结 | 无 |
| 8 | D2SX202104260007 | 王桥镇郭庄村，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将池放气直接排放，周边气味难闻，非常刺鼻。 | 长治市襄垣县 | 大气 | 1、该项目位于襄垣经济技术开发区王桥新型煤化工园区，属国家战略储备项目，项目周边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已全部搬迁。2012年7月17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同意项目开展前期工作，2016年1月27日原山西省环境保护厅核定了该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2016年3月4日原环境保护部批复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8年4月该项目调试运行。2020年7月9日，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向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提交《停车检修报告》，经批复后该公司于7月10日停车进行全线检修。2020年9月30日，为保证设备冬季防冻要求和安全要求，该公司向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提交《启动辅助设施运行的报告》。2020年10月16日，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批复同意启动。2020年10月18日，该公司启动4台锅炉中的1台锅炉、4套空分中的1套空分、污水处理厂等辅助设施运行。主生产装置至今未运行。按照环评要求该项目开车期间产生的驰放气可以通过火炬燃烧后排放。从2020年7月10日至今，该项目主要生产装置停车检修未运行，期间不会产生驰放气，现场检查时也未闻到有刺鼻气味。2、针对“气味难闻”，是因为开停车或工况不正常时，驰放气要送火炬燃烧排放，在燃烧不完全的情况下，有异味较重的情况，但符合环评要求。由于该项目正处于系统调试期间，开停车次数相对较多，部分时段工况不稳定，可能存在异味。举报问题部分属实。 | 部分属实 | 1、要求该项目在调试期间，加强主要生产装置运行的工艺指标管理及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不断优化操作规程，保障工况稳定，减少开停车及工况不稳定时造成的驰放气送火炬燃烧现象。2、责成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加强对该项目的环境监管，督促其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措施要求，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3、责成王桥镇和长治市生态环境局襄垣分局主动了解群众诉求，积极发动群众进行监督举报，协调好企业和群众的关系，全力确保群众利益不受损害。 | 已办结 | 无 |